

广东省教育厅

广东省教育厅关于举办第三届广东省中小学 心理教师专业能力大赛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，省属各中职学校，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、广东实验中学、华南师范大学附属小学：

为贯彻落实教育部《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（2012年修订）》有关心理教师队伍建设的要求，完善我省优秀心理教师选拔和培育机制，发挥优秀心理教师的榜样示范作用，加强心理教师学习和交流平台建设，省教育厅决定举办第三届广东省中小学心理教师专业能力大赛。大赛由省教育厅主办，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中心承办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赛对象

全省小学、初中、普通高中、中职学校在岗专职心理教师。要求担任专职心理教师3年及以上（计算时间截至2019年8月31日）。在往届比赛中已获一等奖的教师不再推荐参加本届比赛。

二、比赛项目

比赛设“个案辅导方案设计”“心理活动课教学展示”“心理知识问答”和“心理健康教育故事讲述”四个项目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项目	时间	内容	要求	权重	备注
个案辅导 方案设计	90分钟	根据大赛材料撰写方案。	对素材所呈现的问题能做出准确判断；方案具有科学性、可操作性；结构完整、逻辑严密、层次清晰、表达流畅，符合伦理。	30%	在选手报到后集中进行。
心理活动课展示	40分钟	在规定时间内集中展示某个教学环节。	从教学内容、教学语言与教学组织、教学态度等方面进行考察。	30%	1.教学设计：选手按照教育部《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（2012年修订）》有关心理健康教育的主要内容要求，任选5个不同类别内容准备教学题目、教案和课件，在报到时集中上交参加评比。 2.现场教学：选手从5个教案中选择1个，将教学过程录制成视频，在报到时集中上交参加评比。 3.评比中获本项目小学、初中、普通高中、中职组第一名的选手将参加大赛现场展示。
心理知识问答	120分钟	对心理相关问题进行回答。	具有基本的心理教育素养，掌握并能运用个体心理辅导、团体心理辅导等心理学知识。	20%	选手以地级市为单位组团参赛，团体成绩作为个人成绩计入总分。
心理健康教育故事	6分钟	根据自己的职业经历讲述一个对职业生涯影响最大的故事。	对故事呈现的话题能进行准确判断与分析；故事表达具有专业性，结构完整、逻辑严密、层次清晰、表达流畅，能反映对个人职业成长的影响和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意义。	20%	选手的故事应符合教育部《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（2012年修订）》中心理健康教育的内容要求范围。

三、奖项设置

比赛分小学、初中、普通高中和中职学校四个组别，各设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名，并设单项奖若干项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将参赛心理教师获奖情况列入业务档案，作为其业务考核、职称评聘、评优评先以及推荐参加国家级、省级培训的重要参考。

四、比赛时间安排

9-10月，各地级市教育局层面组织有关学校开展初赛；11月，省级层面举行决赛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(一)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可推荐小学、初中、普通高中、中职学校心理教师各1名参加省级决赛。请于10月15日前将省级决赛报名回执(附件1)、初赛组织情况表(附件2)发送电子版至 gdxljky@163.com。

(二)省属学校参赛教师由学校推荐、大赛主办方择优确定，每所学校限推荐1名。请于10月1日前报送省属学校参赛人员推荐表(附件3，报送方式同上)。

(三)省级决赛具体事项另行通知。

大赛有关事项请与省教育厅思想政治工作与宣传处(汪芸, 020-37627818)、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中心(叶苑秀, 020-85210369)联系。

附件：1. 省级决赛报名回执

2. 初赛组织情况表
3. 省属学校参赛人员推荐表



附件 1

省级决赛报名回执

填报单位：_____市教育局（盖章）

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职称 (职务)	学历	专业	学校 (单位)	专职心理 教师 工作年限	手 机
领 队					/	/		/	
小学组									
初中组									
普 通 高中组									
中 职 学校组									

附件 2

初赛组织情况表

填报单位：_____市教育局（盖章）

联系人：_____ 联系电话：_____

初赛组织情况	
--------	--

附件 3

省属学校参赛人员推荐表

推荐单位：_____（盖章）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
职 称		学 历		专 业	
专职心理教师 工作年限		所教班级		手 机	
在校心理 健康教育 工作情况					
参加心理 健康教育 培训情况					
心理健康 教育科研、 论文发表 情况					
心理健康 教育比赛 获奖、评先 评优情况					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中心。

校对人：汪芸